

股票代码：002509

股票简称：天茂退

公告编号：2020-069

债券代码：112467

债券简称：16天广01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广中茂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简介及说明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创建于1945年，并于1985年重建，是我国第一合伙所。重建后，经过30多年的发展，目前已立足于北京，在武汉、山东、上海、深圳、吉林、江西、重庆等八个省市设立地区业务总部，并在包括香港在内的22个中国地区设立分部。目前拥有合伙人近百位，注册会计师超1000人，员工4000余人。业务收入规模长期稳居中注协百强所排名前列，系内资“八大所”之一。（上述信息来源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官方网站）。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，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在担任公司在2018年度至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守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能够独立、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。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，相关审计费用应符合市场正常标准。

二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1、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我们认为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从业资格，能

够胜任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

2、我们同意将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并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，符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。公司此次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

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